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u Hu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 (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 (2) 股份合併生效日期；
- 及
- (3) 對現有可換股債券的調整

茲提述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界定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案的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批准通告所載建議股份合併	29,256,698 (99.71%)	85,080 (0.29%)
2.	批准通告所載配售協議(經補充配售協議及第二份補充配售協議補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以及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29,256,698 (99.71%)	85,080 (0.29%)

附註：各項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超過50%票數表決贊成上述每項普通決議案，故該等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3,507,544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通告所載之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放棄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曾於通函中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之人士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按此意向行事。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之監票人。

執行董事張啟軍先生已出席並主持股東特別大會。執行董事劉明卿先生及孫維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魏鈺女士、王小寧先生及陳雨鑫女士因彼等各自之個人事務而並無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股份合併生效日期

由於通函所載股份合併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生效。合併股份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交易安排、零碎股份對盤及免費換領股票將根據通函「股份合併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載時間表實行。

對現有可換股債券的調整

於本公佈日期，現有可換股債券可按兌換價每股現有股份50港元兌換為3,400,000股現有股份(受限於現有可換股債券條款及條件的調整機制)。根據現有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以及於股份合併在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生效後，須就兌換價及／或因現有可換股債券所附帶兌換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作出調整。兌換價將由每股現有股份50港元調整為每股合併股份100港元，而因現有可換股債券所附帶兌換權獲悉數行使而可予發行的合併股份數目將由3,400,000股現有股份調整為1,700,000股合併股份。

調整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星期四)，即股份合併生效當日生效。除上述調整外，所有其他現有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本公司所委聘獨立財務顧問擎天資本有限公司已審閱並確認上述對現有可換股債券的調整。

承董事會命
僑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啟軍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啟軍先生、劉明卿先生及孫維維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魏鈺女士、王小寧先生及陳雨鑫女士。